

湛江市人民政府

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广东省十三届人大 五次会议第 1612 号代表建议协办意见的函

省交通运输厅：

广东省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期间，凌伟忠等代表提出了《关于支持将广东粤西沿海高速公路（粤西段）纳入省高速公路规划的建议》。经研究，现提出协办意见如下：

一、汕湛高速公路吴川支线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建成通车，广东省第三大干线机场湛江吴川机场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正式通航，规划建设广东粤西沿海高速公路（粤西段），对湛江建设高质量的现代化省域副中心城市、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，提升湛茂阳城市群与粤港澳大湾区、深圳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通达水平，完善全省西部地区公路网主骨架，缓解沈海高速公路交通压力，带动粤西滨海地区加快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

二、广东粤西沿海高速公路（粤西段）途经湛江、茂名和阳江三市，为了统筹线路规划，湛江市交通运输局、茂名市交通运输局于 2020 年 10 月委托阳江市交通运输局牵头开展线路规划研究工作。2021 年 8 月，《粤西沿海高速公路路线方案》开展征求

意见工作。目前，粤西沿海高速公路（湛江段），即汕湛高速吴川支线东延线路线选址已稳定，将从汕湛高速吴川支线延伸至茂名市区，并列入广东省高速公路路网规划（2020-2035年）。为补齐湛茂阳城市群交通基础设施短板，建议贵厅加强对广东粤西沿海高速公路（粤西段）路线方案研究的工作指导。

湛江市人民政府

2022年6月23日

（联系人：庞创，联系电话：13414926759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，省政府办公厅。